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許瑞蘭

電話：03-3322101轉7521

電子信箱：domotoame@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000580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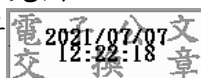
主旨：轉知新竹縣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  
日期延後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10年7月2日府教學字第1103715432號函辦理。
- 二、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及指揮中心維持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至7月12日，該縣辦理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原訂於110年7月15日初試及7月24日複試，延期至110年7月22日辦理初試及7月31日辦理複試。
- 三、餘修正後重要日程表業已公告於新竹縣教師暨教保員聯合甄選網(網址：<https://prsteacher.hcc.edu.tw>)供查詢，若有相關異動及防疫措施，亦將公告於上開網站，請應考人密切留意，配合遵守各項防疫措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本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本局幼兒教育科



人事室

110/07/07 13:37



1100003796

無附件